

2025年浦东新区第二十三批“有志青年” 公开招聘公告

浦东新区“有志青年”项目是由区委组织部、区人社局、区财政局、团区委等单位联合实施的一项青年人才培养项目，旨在浦东创新社会治理、加强基层建设的进程中，切实发现和培育一批优秀的社区治理青年人才，造就一支社区治理青年人才队伍。现决定开展浦东新区第二十三批“有志青年”招募工作。按照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有志青年24名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对象和条件

（一）招聘对象

各镇有志青年（24名）

（二）招聘条件

1. 具有上海市浦东新区户籍，年龄在35周岁以下（即1990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），具有国家教育部门认可的本科及以上学历；
2.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，品行端正，诚信可靠；
3. 应届毕业生优先；
4. 中共党员、共青团员优先；

具体岗位要求以《2025年浦东新区第二十三批“有志青年”公开招聘简章》（以下简称《招聘简章》）为准。

二、招聘程序

1. 报名。符合条件的报考人员请于2025年4月7日10:00至4月11日16:00登录“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共人力资源招聘平台”（<https://ggzp.pudong.gov.cn/>，以下简称“招聘平台”，报名须使用上海随申办市民云的账户密码或扫码登录）。

报考人员注册登录后，如实、完整填写报名表，报名时须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正面证件照电子照片（照片清晰且亮度足够，jpg格式，高度105至210像素内、宽度75至150像素内，大小500KB以下）。报考人员根据自身情况、意向报考岗位的资格条件和专业要求稳慎报名，每人限报考一个岗位。报考人员可在报名规定时间内自行更改报名信息 and 报考岗位。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岗位选择的，视作报名不成功。

特别告知：（1）本次招聘实行告知承诺制。报考人员应依据公告和简章中的具体要求，如实填写报名信息，并对提交信息、资料等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，若发现与事实不符，报考无效。（2）报考人员所留联系方式须确保能及时联系到本人。（3）报名阶段不进行资格审查，如不符合报考条件，由此产生的后果，责任自负。（4）如对报考条件和岗位要求存在疑问，应及时向招聘单位咨询确认。

2. 笔试确认。请报考人员务必于2025年4月14日10:00至4月15日16:00自行登录招聘平台完成笔试确认，完成笔试确认的考生方可参加考试，若不确认视为自动放

弃。笔试确认时间内不可更改报名信息。

3. 笔试。请报考人员于2025年4月22日10:00起登录报名平台查询笔试通知。笔试科目为《综合能力测验》。笔试合格分数线为同类全体考生平均分。

4. 资格审查。根据具体岗位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考生的笔试成绩，从高分到低分排序，按岗位招聘人数1:3比例确定面试人员名单。若实际人数低于1:3比例的，招聘单位可根据情况适当减招。

5. 面试。面试由招聘单位通知并组织实施，面试时间、地点安排另行通知，未进入面试的考生不作另行通知。综合成绩按照笔试成绩40%、面试成绩60%计算。

6. 体检、考察和公示。面试结束后，按照笔试成绩占40%的比例、面试成绩占60%的比例，确定考生综合成绩。根据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，按岗位招聘人数1:1比例确定进入体检和考察的人选。若因综合成绩并列超出1:1比例，则末位并列人员按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确定体检、考察人员名单。面试成绩不得低于60分。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。根据报考人员体检和考察结果，确定拟聘用人员。拟聘用人员名单将在招聘平台上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，同时公布举报电话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7. 聘用。有志青年服务期限为两年。经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及网上公示无异议的人员，采用派遣方式签订两年劳

动合同。此外，为体现“有志青年”项目发现和培育社区治理青年人才的作用，服务期内将为有志青年提供结对帮带、各类区级培训和挂职交流的平台，优先参与浦东青年英才营、青马工程等实践育人活动和培训项目，促进其尽快成长。服务期满，将参照社区工作者考核制度进行考核，除符合条件的可转为社区工作者之外，对优秀有志青年加大培养使用力度，支持其担任居村“两委”干部或引导国有企业、金融机构、非公有制企业、社会组织对有志青年优先录用。

三、其他事宜

1. 本次招聘不收取报名费和考务费。
2. 本次招聘实行告知承诺制。报考人员应依据公布的招聘条件和《招聘简章》中具体岗位要求，如实填写报名表。报考人员应确认本人完全符合相关岗位的报考条件，如对报考条件和岗位要求存在疑问的，应及时打咨询电话进一步咨询确认。如不符合报考条件，将取消面试和聘用资格。
3. 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，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。目前社会上出现的任何辅导班、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等，均与本次考试无关。敬请广大报考人员提高警惕，谨防上当受骗。

四、招聘咨询与监督

对《招聘简章》中的专业、学历、资格条件等信息存在疑问，需要咨询的请报考人员拨打咨询电话。更多政策类咨询可关

注“浦东青年”微信公众号，在后台进行提问。

咨询电话：20742949； 监督电话：20742948。

“浦东青年”微信公众号如下：



附件：2025 年浦东新区第二十三批“有志青年”招聘简章

浦东新区“有志青年”工作办公室
共青团浦东新区委员会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5 年 4 月